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于选举董事长情况

因工作原因，赵兵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职务，也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、全面风险委员会主任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；同时，赵兵文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。公司对赵兵文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、辛勤工作，表示衷心感谢！

2021年10月8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选举刘国强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、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、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因此，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国强先生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二、关于选举副董事长情况

2021年10月8日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闫云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选举闫云胜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闫云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三、关于聘任总经理情况

因工作原因，赵生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职务，也不再兼任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、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。同时，赵生山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。公司对赵生山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、辛勤工作，表示衷心感谢！

2021年10月8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董事长刘国强先生的提名，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董事会聘任闫云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并选举闫云胜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

员、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特此公告。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

附件：

1、刘国强先生简历

刘国强，男，1969年5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正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峰峰集团马头洗选厂厂长、峰峰集团代理副总经理，邯矿集团副总经理、董事，邯矿集团总经理、副董事长、党委副书记，华北医疗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总经理。截止决议公告日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之一；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闫云胜先生简历

闫云胜，男，1968年7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峰峰集团羊东矿副矿长、矿长，小屯矿矿长，九龙矿矿长，峰峰集团代理副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党委常委等职。截止决议公告日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之一；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